

重庆市长寿区水利局文件

长水许可〔2024〕25号

重庆市长寿区水利局
关于长寿经开区晏家片区综合开发
(二期)工程—经开区低碳循环经济区
基础设施工程二期道路工程水土保持方案
准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重庆长寿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长寿经开区晏家片区综合开发(二期)工程—经开区低碳循环经济区基础设施工程二期道路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收悉。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报告书》编制目的明确，所依据的法律法规、部委规

章、规范性文件、规范标准、技术文件和技术资料基本正确，内容较全面，基本符合《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50433-2018）和有关标准规定的水土流失防治标准及可研阶段深度要求。原则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

二、水土流失预测时段、预测内容、预测方法及预测结果基本正确。

三、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明确。其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18.11hm^2 ，其中永久占地 13.60hm^2 ，临时占地 4.51hm^2 。

四、水土流失防治原则和目标明确，水土保持分区基本合理。按照防治责任范围扰动特点、建设时序、水土流失影响等因素，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划分为两个防治分区，即主体工程防治区、表土堆场防治区。水土保持措施结合主体工程施工进行了措施配置，同时提出的实施进度安排合理可行。

五、基本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防治总体方案，水土流失分区防治措施设计紧密结合主体工程的水土流失形式和特点。根据本工程水土流失预测、防治责任范围以及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和防治内容，确定不同的防治措施及布局，并形成本方案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原则同意各分区方案，其主要水保措施为：

工程措施：雨水管 8909m 、急流槽 25m 、截排水沟 352.06m 、平台排水沟 1176.98m 、透水砖铺装 27404.55m^2 、表土剥离 1.15 万 m^3 、表土回填 1.15 万 m^3 、场地清理 0.50hm^2 ；

植物措施：行道树 1722 株、生物滞留带 13864m²、网格骨架植草护坡 6771.98m²、TBS 生态护坡 30533.25m²、喷播植草护坡 2745m²、撒播种草 0.50hm²；

临时措施：车辆冲洗站 2 座、临时围挡板 3500m、临时排水沟 822.06m、临时沉砂池 7 个、彩条布 18000m²、编织土袋临时拦挡 470m。

六、项目投资概算编制依据基本正确，工程投资较合理，基本同意本水土保持方案投资概算。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估算总投资 6412.99 万元。其中主体设计中已列水土保持措施投资 6317.13 万元，新增水土保持投资 95.86 万元。新增水土保持投资中，工程措施费 16.63 万元，植物措施费 0.49 万元，监测措施费 6.29 万元，施工临时措施费 49.50 万元，独立费用 8.36 万元，基本预备费 4.88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97067.60 元

七、本工程占地面积 181052.13m²，其中有 111718.72m²位于《长寿经开区晏家片区综合开发（二期）工程（经开区低碳循环经济基础设施工程二期—近期）水土保持方案》内，已按长水发〔2023〕86 号批文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故不重复计征。扣除该部分面积，实际计征面积为 69334m²，应征水土保持补偿费 97067.60 元，请你单位接本批复后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缴纳。

八、本项目在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弃渣场以外新设弃渣场的，或者因弃渣量增加导致弃渣场等级提高的，生产建设单位应当开

展弃渣减量化、资源化论证，在弃渣前编制水土保持方案补充报告，并完成弃渣场变更审批手续。

九、请你单位认真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要求，按照水土保持方案完善水土保持设施建设、加强建设过程中的管理、自行或委托中介机构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在每季度第一个月向我局报送上一季度的监测季报；可由主体工程监理单位承担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理工作（需配备具有水土保持专业监理资格的工程师），预防和避免水土流失的产生，并接受区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项目地点、规模如发生重大变化，应及时补充或修改水土保持方案报我局审批，水土保持措施如需作重大变更的也须报我局批准；工程完工后，项目投产使用前，依据经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意见，自主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明确验收合格结论，向社会公开并在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通过3个月内，向我局报备验收材料。

十、本许可有效期为三年，自签发之日起计算。

附件：水土保持方案特性表

重庆市长寿区水利局
2024年6月14日



附件

水土保持方案特性表

项目名称	长寿经开区晏家片区综合开发（二期）工程——经开区低碳循环经济区基础设施工程二期道路工程			流域管理机构	长江水利委员会
涉及省市	重庆市	涉及地市或个数	/	涉及区县	长寿区
项目规模	线路全长 4330.968m		总投资（万元）	33727.63	土建投资（万元） 23057.25
开工时间	2024年8月	完工时间	2025年3月	方案设计水平年	2025年
占地（hm ² ）	18.11	永久占地（hm ² ）	13.60	临时占地（hm ² ）	4.51
土石方量（万 m ³ ）	挖方		填方	借方	余（弃）方
	35.72		6.18	/	29.54
重点防治区名称	三峡库区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重庆市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外和长寿区南部低山丘陵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				
地貌类型	构造剥蚀丘陵地貌		水土保持区划	西南紫色土区	
土壤侵蚀类型	水力侵蚀		土壤侵蚀强度	轻度	
防治责任范围面积（hm ² ）	18.11		容许土壤流失量 t /（km ² ·a）	500	
土壤流失预测总量（t）	956		新增水土流失量（t）	789	
水土流失防治执行等级	西南紫色土区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				
防治目标	水土流失治理度（%）	97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渣土防护率（%）	94		表土保护率（%）	92
	林草植被恢复率（%）	97		林草覆盖率（%）	27
防治措施及工程量	防治分区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临时措施
	主体工程防治区	主体设计：雨水管 8909m、急流槽 25m、截排水沟 352.06m、平台排水沟 1176.98m、透水砖铺装 27404.55m ² 方案新增：表土剥离 1.15 万 m ³ 、表土回填 1.15 万 m ³		主体设计：行道树 1722 株、生物滞留带 13864m ² 、网格骨架植草护坡 6771.98m ² 、TBS 生态护坡 30533.25m ² 、喷播植草护坡 2745m ²	主体设计：无 方案新增：车辆冲洗站 2 座、临时围挡板 3500m、临时排水沟 352.06m（永临结合）、临时沉砂池 5 个、彩条布 12000m ²
	表土堆场防治区	主体设计：无 方案新增：场地清理 0.50hm ²		主体设计：无 方案新增：撒播种草 0.50hm ²	主体设计：无 方案新增：临时排水沟 470m、临时沉砂池 2 个、编织土袋临时拦挡 470m、彩条布 6000m ²
投资（万元）	4996.88（新增 16.63）		1337.37（新增 0.49）	49.50（新增 49.50）	
水土保持总投资（万元）	6412.99（新增投资 95.86）		独立费用（万元）	8.36	
监理费（万元）	0	监测费（万元）	6.29	补偿费（元）	97067.60
方案编制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重庆长寿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及电话	刘树亚		法定代表人及电话	杨福仁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 3007 号市政设计大厦		地址	重庆市长寿区菩提东路 2766 号	
邮编	518000		邮编	401220	
联系人及电话	王成令/13896616166		联系人及电话	李兵/13727679633	
传真	/		传真	023-81880188	
电子信箱	lirw@szmedi.com.cn		电子信箱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65890108N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15586856868K	

抄送：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重庆市长寿区水利局办公室

2024年6月14日印发
